

**ZRX0067 医疗费用约定条款**

**(注册号: H00004530922017032338441)**

医疗费用: 保险人仅赔偿挂号费、治疗费、手术费、床位费、检查费, 及非自费药费部分。**不承担陪护费、伙食费、营养费、交通费、取暖费、空调费及安装假肢、假牙、假眼和残疾用具费用。**除紧急抢救外, 受伤员工均应当在县级以上医院或政府有关部门或承保公司指定的医院就诊。